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 2020 年第 29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委员会 2020 年第 29 次审议会议（普通程序）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上午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二、审议意见

（一）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请发行人补充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但尚未达到结算进度的履约部分作为损失只确认成本不确认收入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请申报会计师核查并测算前述部分对发行人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并发表意见。

2.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在募投项目目标所在地过往开展业务的业绩情况、业务向省外布局已有的工作准备、竞争风险及发行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并进一步论证募投项目的可行性与合理性，作充分风险提示。

三、审议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发行人在新收入准则下将勘察设计履约义务作为在某

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判断依据，基于合同约定，发行人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处于尚未完工阶段的设计劳务，发行人认为由于已发生的劳务成本是否能够得到补偿取决于能否得到委托方的认可和外部机构的审核通过，该事项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而对未取得明确证据证明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得到补偿（收回）的，将其计入营业成本，不确认劳务收入。请发行人说明对某一时段内履约义务及资产负债表日收入成本确认的判断依据是否一致，收入成本是否符合配比原则，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2.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进一步说明募投项目情况：（1）结合目前发行人业务主要在省内开展及该行业较强的本地化经营属性，发行人在募投项目具体拟实施地获取订单的具体情况（数量、收入、净利润、毛利率等）及未来业务经营计划，说明募投可行性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无法按募投计划开拓业务的风险。（2）本次“设计服务网络项目”募投项目拟引进设计人员、营销人员以及管理人员合计 419 人，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将“设计服务网络项目”新增员工调整为 221 人，请具体披露设计、营销、管理人员各具体组成人数，调整是否客观谨慎，人员扩张是否符合发行人募投预测。（3）发行人是一家以勘察设

计、规划咨询业务为主的轻资产公司，本次拟募投资金投向为设计服务网络项目 18,003.27 万元。设计服务网络项目拟在深圳、杭州、成都、武汉、长沙、海南和厦门七个城市升级或设立分公司，其中深圳、杭州、成都三个城市的办公场地采用购置方式，其余四个城市采用租赁方式，房屋购置成本、租金等合计 7700.81 万元。请发行人说明现阶段在省外购置房屋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3. 发行人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比例分别为 28.70%、27.59%、23.71%、30.88%。请发行人说明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及目前状况，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说明对第三方回款的核查情况，并对发行人收入和内控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全国股转公司

2020 年 12 月 14 日